

城投·锦绣华府设计

(招标编号: SJ202214001)

招标文件

招标人: 威海恒茂置业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 山东富尔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 2022年3月31日



目 录

第一卷.....	3
第一章招标公告.....	4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7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1. 总则.....	13
1.1 招标项目概况.....	13
1.2 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3
1.3 招标范围、设计服务期限和质量标准.....	13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
1.5 费用承担.....	16
1.6 保密.....	17
1.7 语言文字.....	17
1.8 计量单位.....	17
1.9 踏勘现场.....	17
1.10 投标预备会.....	17
1.11 分包.....	17
1.12 响应和偏差.....	17
2. 招标文件.....	18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18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18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18
3. 投标文件.....	19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19
3.2 投标报价.....	19
3.3 投标有效期.....	19
3.4 投标保证金.....	20
3.5 资格审查资料.....	20
3.6 备选投标方案.....	20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21
4. 投标.....	22
4.1 投标文件的递交.....	22
4.2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2
5. 开标.....	22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22
5.2 开标程序.....	22
5.3 开标异议.....	23
6. 评标.....	23
6.1 评标委员会.....	23
6.2 评标原则.....	24
6.3 评标.....	24
7. 合同授予.....	24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	24
7.2 评标结果异议.....	24
7.3 中标候选人履约能力审查.....	24

7.4 定标.....	24
7.5 中标通知.....	25
7.6 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25
7.7 履约保证金.....	25
7.8 签订合同.....	25
8.纪律和监督.....	25
8.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25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25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26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26
8.5 投诉.....	26
9.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26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6
11.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26
11.1 重新招标.....	26
11.2 不再招标.....	27
附件一：开标记录表.....	28
附件二：问题澄清通知.....	29
附件三：问题的澄清.....	30
附件四：中标通知书.....	31
附件五：计算机辅助评标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及报送要求.....	32
第三章评标办法.....	37
1. 评标方法.....	37
2. 评审标准.....	37
3. 评标程序.....	38
4. 否决投标条件.....	39
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	40
第二卷.....	63
第五章发包人要求.....	64
第三卷.....	67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68

第一卷

第一章招标公告

城投·锦绣华府设计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城投·锦绣华府设计已由项目主管单位批准建设，招标申请已经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批准，招标人为威海恒茂置业有限公司，建设资金为自筹，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二、工程招标范围

1、修建性详细规划、建筑方案、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不含人防设计）、外墙及室内装饰装修设计、室外管线综合设计、绿建二星等设计内容，其设计成果必须经过政府相关部门审查通过。

2、在建设过程中提供设计施工配合及后续服务等。

三、项目基本情况

1、工程名称：城投·锦绣华府设计；

2、工程概况：位于威海临港区苟山镇永乐路北、泉州路东，项目规划用地面积51554平方米，指标按规划土地出让示意图执行；

3、设计周期：签订合同后5日历天完成修建性详细规划及建筑方案深化设计并提交方案文本，15日历天完成施工图设计。

标段名称	建筑面积	标段内容	招标控制价（元）
不分标段	110000平方米		2900000

四、投标人资格要求

1、在中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

2、具有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或具有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

3、近三年投标人无行贿犯罪记录；

4、本次投标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未被最高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5、投标人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6、投标人未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

五、联合体投标要求

本工程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六、其他

本次招标对所有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不给予经济补偿。

七、招标文件的获取

【zbt 格式文件下载开始时间：2022-3-31 17:30:00;下载截止时间：2022-4-8 17:30:00 下载地址：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
(<http://60.212.191.165:10006/Pages/Login/SSOLoginWH.aspx?appid=104&backurl=1>) 本项目公告页面。有关情况的变更请及时关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 本项目公告页面。】

1、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共发布两个版本的招标文件，一个是 pdf 格式，另一个是 zbt 格式。其中电子 pdf 格式的招标文件，任何人都可随时随地查看和下载；电子 zbt 格式的招标文件，只有符合资格条件的潜在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通过 CA 数字证书[CA 证书办理流程详见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的办事指南-工程建设专区-数字证书办理流程，办理地址为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一楼服务窗口（威海市海滨中路 28 号，外运大厦附楼一楼大厅建设工程 CA 窗口），电话 0631-5819292]才能下载。只有下载过电子 zbt 格式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才能参加投标（多标段的项目，潜在投标人应对参加的标段分别进行下载电子 zbt 格式的招标文件，否则视为投标无效）。

2、潜在投标人查看招标文件澄清与修改的时间和方式：请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的澄清与修改信息。澄清与修改一经发布，视为潜在投标人已收到，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

3、潜在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异议的时间和方式：请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内，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招标公告下方的“提出疑问”按钮对本项目提出问题。

4、电子招标文件不收取费用。

八、投标文件的递交

开标地点：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威海市海滨中路 28 号外运大厦附楼）交易三厅。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2 年 4 月 21 日 14 时 00 分

九、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山东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发布。

十、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威海恒茂置业有限公司

地 址：威海市江苏东路 10 号

邮 编：264200

联 系 人：刘经理

电 话：0631-5583386

传 真：

电子邮件：

开户银行：

账 号：

招标代理机构：山东富尔工程
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古寨东路 315 号

邮 编：

联 系 人：雷高昕

电 话：0631-5896358

传 真：

电子邮件：

开户银行：

账 号：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 款 名 称	编 列 内 容
1.1.2	招标人	名称：威海恒茂置业有限公司 地址：威海临港区草庙子镇江苏东路 10 号 联系人：刘经理 联系电话：0631-5583386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 称：山东富尔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威海市古寨东路 315 号 联系人：雷高昕 电 话：0631-5896358 传 真：0631-5819806 电子邮件：SDFULL@126.com
1.1.4	招标项目名称	城投·锦绣华府设计
1.1.5	项目建设地点	位于威海临港区苘山镇永乐路北、泉州路东
1.1.6	项目建设规模	项目规划用地面积 51554 平方米，指标按规划土地出让示意图执行，总建筑面积约 11 万平方米。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	自筹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1、修建性详细规划、建筑方案、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不含人防设计）、外墙及室内装饰装修设计、室外管线综合设计、绿建二星等设计内容，其设计成果必须经过政府相关部门审查通过。 2、在建设过程中提供设计施工配合及后续服务等。
1.3.2	设计服务期限	签订合同后 5 日历天完成修建性详细规划及建筑方案深化设计并提交方案文本，15 日历天完成施工图设计。
1.3.3	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规范要求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	1、在中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 2、具有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或具有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 3、近三年投标人无行贿犯罪记录；

		4、本次投标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5、投标人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6、投标人未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否
1.9.1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10.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1	分 包	不允许
1.12.1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详见招标文件
1.12.3	偏差	不允许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详见总则 2.1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时间：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 形式：请潜在投标人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点击“提出问题”按钮上传需要澄清的问题。
2.2.2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请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的澄清与修改信息。澄清与修改一经发布，视为潜在投标人已收到，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
2.3.1	招标文件修改发出的形式	请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的澄清与修改信息。澄清与修改一经发布，视为潜在投标人已收到，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招标人发出的澄清及答疑
3.2.4	招标控制价	本工程招标控制价为 290 万元，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招标控制价，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3.1	投标有效期	90 日历天

3.4.1	投标保证金	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电汇、网上银行转账或银行保函、保险保函（专用于本工程）（投标单位如用其他转账形式影响到账时间的，由此引发的后果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 保证金的金额：人民币壹万元整。 1. 如选择银行转账方式：需从投标单位的基本账户转入下列指定账户（标明工程名称，以个人、企业办事处、分公司、子公司名义或从他人帐户、投标人企业的其他账户缴纳的投标保证金无效，其投标应当被拒绝）。 收款人名称：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行：收款人开户银行信息以投标人在系统‘投标保证金管理’页面中申请到的虚拟账号信息为准 收款人账号获取的方式：投标人通过 CA 数字证书及数字证书绑定密码，登录“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并进入“投标保证金管理”模块，选中目标项目，点击右上角的“申请”按钮。若需要通过虚拟账号缴纳保证金，则选择“虚拟账号”并按照提示获取虚拟账号；若采用保函形式缴纳保证金，则仅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点击“保函”按钮，上传保函附件。为能及时、准确退还投标保证金，请各投标人缴纳投标保证金时在摘要或备注内容中注明“建设工程投标保证金”。 注意：本工程应申请收款人虚拟账号，一个收款人虚拟账号仅限定一个投标人在本项目上使用。各投标企业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投标保证金的缴纳工作，在汇款时认真核对招投标客户端的收款人名称和开户银行等信息是否与招标文件提供的信息一致，如有出入请及时联系该工程的招标代理机构，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操作的，可能导致投标保证金无法确认，进而影响投标资格，由此引发的后果由投标企业自行承担。 投标保证金必须在投标截止前到达指定帐户,逾期视为未提交投标保证金，无投标资格，开标现场不接受投标保证金，不从基本户转入的保证金视为无投标资格，并在投标文件中附以上资料的复印件，否则投标文件不予接受。 2. 如选择银行保函方式：银行保函要求由投标人基本账户
-------	-------	---

	的开户银行针对本工程开具，有效期不少于投标有效期，投标文件中附银行保函复印件，否则否决其投标。 3. 如选择保险保函方式：按照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和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青岛监管局印发的《关于开展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投标保证金保险工作的意见（试行）》（鲁建建管字〔2018〕11号）文件要求，保险机构开展投标保证金的保险条款应当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或备案，通过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山东省住房城乡建设服务监管与信用信息综合平台（http://221.214.94.41:81/xyzj/）”“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山东省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sdggzyjy.gov.cn）”，将保险机构单位信息、保险合同条款（范本）、保单（范本）、保函（范本）等向社会主动公开。 投标人应选择符合上述要求的保险机构，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支付的保险费必须由本单位基本账户支付。 投标文件中需附：1) 保险费汇款证明及有效发票；2) 企业基本账户证明文件；3) 有效保函；4) 保险机构在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或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或备案的证明；5) 保险机构通过上述网站公开信息的查询截图；6) 保险机构出具工程项目所在地设区市市域内设立的服务机构营业执照。 注：基本账户证明文件为企业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银行开户申请表 4. 若采用电子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需要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化交易投标保函第三方服务平台自主选择电子投标保函参与投标。投标文件只须附电子保函保单或保函凭证即可，基本账户等信息由代理机构开标现场进行保函验真。具体操作流程详见“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详见办事指南—工程建设专区—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化交易投标保函第三方服务平台投标人使用手册）。电子保函办理咨询电话：400-0055-890。 5、投标保证金免交或不需足额缴纳的情形：
--	---

		根据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印发《威海市建筑市场主体信用评价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威住建通字〔2019〕76号）的规定，2020年度被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评定的信用评价为AAA级的建筑市场主体免于缴纳工程投标保证金。投标文件须后附2020年度被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评定的信用评价为AAA级的证明材料。 未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否决其投标。
3.4.4	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详见招标文件
3.5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	详见招标文件
3.6.1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1、本项目不需提供纸质投标文件，投标单位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按照威海电子招标投标管理系统要求制作的电子版投标文件（ZTB格式）上传至服务器。逾期未上传或未送达所造成的后果由投标单位承担。 2、为存档要求，投标人需从系统打印两份带水印码的纸质投标文件（含电子光盘）于投标截止时间后三天内递交或邮寄给招标代理机构。地址：威海市古寨东路315号山东富尔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联系人：雷高昕，联系电话：0631-5896358。 注：电子文件成果光盘份数要求：2套 电子文件成果光盘内容要求：包括.dwg、.jpg、.doc、.pdf等格式的所有投标文件（可编辑）及PPT或PDF文件（需单独建立一个文件夹保存）。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2022年4月21日14:00 开标地点：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三厅
5.2	开标程序	在线签到-》在线解密-》查看报价-》确认开标记录表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包含招标人代表及评标专家组成，人数为5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通过《山东省公共资源交易综合评标评审

		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评标专家不得为失信被执行人及未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 若为失信主体, 将及时清退, 开标现场查询)。
6.3.2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	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 综合得分排名第一的为中标人。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及期限	山东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站。 公示期限: 3 个工作日
7.4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
7.6	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本次招标对所有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不给予经济补偿。
7.7.1	履约保证金	不要求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是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计算机辅助评标		
是否实行计算机辅助评标		是
10.2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招标人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投标单位保证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及相关证件真实性及有效性, 弄虚作假一经查处, 取消投标资格、没收本工程的投标保证金并接受管理机构的相关处罚。 2、在开评标工作开始后,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因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停电、网络故障、电子设备或者工程交易系统故障导致无法继续进行评标工作时, 暂停开评标工作, 待故障解除后继续开展评标工作。 3、投标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经电子辅助评标系统审查两家或两家以上投标企业制作的电子标书里的 CPUID、硬盘序列号及网卡 MAC 地址三项编码相同, 则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4、如投标文件所附的相关资料存在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地方,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实质性条款的, 将作出否决投标的处理。

		5、开标现场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通过威海市信用管理中心开发的联合奖惩微门户程序或信用威海网站查询投标人是否被威海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如被列为严重失信主体，将否决其投标。 6、如在建筑市场领域里发现存在黑恶势力恶意竞标现象，举报电话 0631-5581813。 7、为实行山东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一体化平台登记制度，中标单位应在项目中标公示期间完成山东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一体化平台注册登记、审核工作。
10.3	电子投标文件	具体要求详见本章附件五
10.4		根据威住建通字【2020】6 号《关于做好疫情期间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招标投标防控工作的通知》，为做好疫情期间招标投标的防控工作，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有序开展招投标交易活动，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1）为做好疫情防控，本工程采用全过程网上交易，开标、评标均以系统中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准，投标人不到现场。（具体操作请投标单位关注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首页-新闻中心-重要通知-《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疫情防控期间交易服务指南》（2020 年 2 月 14 日发布）“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不见面远程开标”操作使用说明书(投标人)”。请投标单位认真学习操作流程，务必在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在开标 2 小时前进行模拟开标，确保正常远程开标，否则后果自负。）

1. 总则

1.1 招标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设计进行招标。

1.1.2 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6 项目建设规模：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设计服务期限和质量标准

1.3.1 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设计服务期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质量标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项目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资质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2)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3)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4) 与本招标项目其他投标人代理同一个制造商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设备投标；

(5) 为本招标项目提供过设计、编制技术规范和其他文件的咨询服务；

(6) 为本工程项目的相关监理人，或者与本工程项目的相关监理人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7) 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8) 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

(9)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10)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11) 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12)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13)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14）在最近三年内发生重大产品质量问题（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15）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16）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负责人被最高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17）在近三年内投标人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18）投标人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的（详见“威海市联合惩戒措施清单（2020 年）”）；

（19）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4.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

附《威海市联合惩戒措施清单（2020 年）》具体如下：

（1）失信被执行人；

（2）严重违法失信超限超载运输车辆相关责任主体；

（3）农产品生产和农业投入品经营领域存在严重失信行为的企业及其有关人员；

（4）环境保护领域存在严重失信行为的生产经营单位及其有关人员；

（5）吊销营业执照、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

（6）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当事人；

（7）安全生产领域失信生产经营单位及其有关人员；

（8）存在严重失信行为的食物（含食品添加剂）、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生产经营者；

（9）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

（10）海关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

（11）涉金融严重失信人名单的当事人；

（12）在财政性资金管理使用领域中存在失信、失范行为的单位、组织和有关人员；

（13）违法失信上市公司相关责任主体；

- (14) 统计领域严重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
- (15) 房地产领域开发经营活动中存在失信行为的相关机构及人员；
- (16) 电子商务及分享经济领域炒信行为相关失信主体；
- (17) 运输物流行业严重违法失信市场主体及其有关人员；
- (18) 电子认证服务行业严重失信机构及其相关人员；
- (19) 电力行业严重违法失信市场主体及其相关人员；
- (20) 保险领域违法失信相关责任主体；
- (21) 重大交通违法违章相关责任主体；
- (22) 劳动保障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23) 社会保险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24) 海洋渔业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25) 住房城乡建设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26) 旅游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27) 价格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28) 纳税信用评价为 D 级的纳税人；
- (29) 消防领域严重违法失信相关责任主体；
- (30) 盐行业生产经营严重失信者；
- (31) 石油天然气行业严重违法失信主体；
- (32) 对外经济合作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33) 国内贸易流通领域严重违法失信主体；
- (34) 严重拖欠农民工工资用人单位及其有关人员；
- (35) 婚姻登记严重失信当事人；
- (36) 家政服务领域相关失信责任主体；
- (37) 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38) 出入境检验检疫严重失信企业；
- (39) 慈善捐助领域失信责任相关主体；
- (40) 严重危害正常医疗秩序失信主体；
- (41) 科研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42) 政府采购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43) 知识产权（专利）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44) 会计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45) 文化市场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46) 民办教育培训机构严重失信主体；
- (47) 人防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48) 社会组织严重失信主体。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本工程不组织。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本工程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1.11 分包

本工程允许分包。

1.12 响应和偏差

1.12.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招标人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2.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技术性文件等内容以对招标文件作出响应。

1.12.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差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和幅度。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发包人要求；
- (6) 投标文件格式；
- (7)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根据本章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方式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给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人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修改招标文件。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仅提供了投标人在制作投标文件时，部分需要上传 PDF 文件的固定格式，其它相关内容由系统自动生成。

3.1.2 ztb 格式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投标人点击系统工具条上方的红色签章按钮进行电子签章，系统会自动将所有分项上传的投标内容合并为一个完整版的 pdf 文档，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加盖电子签章（如投标函、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等，技术标无需电子签章）。未按照要求上传或盖章的，否决其投标。

3.1.3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增值税税金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算。投标人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在投标报价表中进行报价。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投标文件“投标报价表”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 4.3 款的有关要求。

3.2.4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2.6 超出投标限价范围的报价视为无效报价，按无效标处理。该设计费为固定总价，除非合同中另有规定，今后不再调整。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 90 日历天。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形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4.3 招标人最迟将在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5 日内，向未中标的投标人和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递交的，还应退还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3) 发生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3.5 资格审查资料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应按下列规定提供资格审查资料，以证明其满足本章第 1.4 款规定的资质、业绩、信誉等要求。投标文件中扫描件均

为相关资料的原件扫描件。

3.5.1 投标人营业执照、资质证书；

3.5.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3.5.3 投标保证金的相关证明材料；

3.5.4 投标人近三年无行贿犯罪记录查询结果截图；

3.5.5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项目负责人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结果截图；

3.5.6 投标人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结果截图。

3.6 备选投标方案

3.6.1 本工程不接受备选投标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设计服务期限、投标有效期、发包人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投标文件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电子投标文件制作须知制作。

(1) 本工程投标文件由资格审查、资信标、技术标、商务标四部分组成。

(2) 技术性文件：

A、设计方案图形文件应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设计说明书：详细表达对该项目的理解和方案的理念、构思、目标；

2) 综合现状图, 修建性详细规划；

3) 总平面图；

4) 场地竖向设计图；

5) 功能分区图；

6) 道路交通规划图；

7) 鸟瞰图至少 1 张；

8) 实景鸟瞰图 1 张。

9) 建筑单体平、立、剖面图；

10) 单体效果图；

- 11) 详细经济技术指标;
 - 12) 项目日照分析;
- 以及设计人认为必要的其它文件及图纸。
- 必须提供电子版 CAD 技术文件。

以上文件必须提供. jpg 和. pdf 技术文件。设计成果的计量单位均采用国际标准计量单位。

设计文件不得出现任何有关投标单位名称的语句、词语，或明显引导性语言，不得做标记、暗号，否则否决投标。

B、设计方案演示：各投标人需准备展示主要设计思想和核心内容的 PPT 或 PDF 文件, 由代理机构人员代为播放。投标人在演示文件中不得出现任何有关投标单位名称的语句、词语，或明显引导性语言，投标单位的人员影像及姓名等。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递交

- 4.1.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4.1.2 具体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2.1 在本章第 4.1.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上传的投标文件，修改后的投标文件重新上传系统。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

5.2 开标程序

开标前准备：

- 1. 开标前一小时系统自动开启签到窗口，投标人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线签到；

2. 代理机构填写开标准备表内容。

开标现场：

1. 代理机构主持开标会，宣布开标，商务标和资信标开标时投标人可在开标现场，完后撤离现场，亦可网上开标，不到现场；技术标投标人不进入会场，不进行现场答疑。

2. 代理机构通过系统查看投标人签到情况；

3. 代理机构启动解密，投标人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解密倒计时内点击【解密】按钮解密投标文件；

4. 代理机构启动在线唱标，各投标人界面自动加载唱标内容，包括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和项目负责人姓名等；

5. 系统生成开标记录表，代理发送开标记录表至投标人界面，投标人在确认倒计时内确认开标记录表，同时确认是否需要回避；

6.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进行初步审查；

7.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

8. 评标委员会按照职责评审资信标、技术标和商务标；

9. 投标人排序，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

5.3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时间段内提出，招标人应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有关技术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 参加评标活动前 3 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投标人的董事、监事，或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 系投标人的上级主管、控股或被控股单位的工作人员，或者投标人的退休人员，或者投标人聘用的顾问；

(3)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4) 与投标人存在经济利益关系，或者参加评标活动前 3 年内与投标人发生过法律纠纷；

(5) 与招标项目的建设单位、施工单位或者勘察设计、监理、造价咨询、招标代理等服务机构存在劳动关系，或者实际在上述单位从业；

(6) 同一招标项目的评委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7)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评标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8)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招标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2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合同授予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3 日内，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公示媒介和期限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不得少于 3 个工作日。

7.2 评标结果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7.3 中标候选人履约能力审查

中标候选人的经营、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存在违法行为，招标人认为可能影响其履约能力的，将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提请原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进行审查确认。

7.4 定标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招标人或招标人授权的评标委员会依法确定中标人。

7.5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6 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不补偿。

7.7 履约保证金

7.7.1 无。

7.8 签订合同

7.8.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8.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

向中标人提出附加条件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纪律和监督

8.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8.5 投诉

8.5.1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 10 日内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8.5.2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开标和评标结果提出投诉的，应当按照投标人须知第 2.4 款、第 5.3 款和第 7.2 款的规定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异议

答复期间不计算在第 8.5.1 项规定的期限内。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是。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11.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人。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 (3) 中标候选人均未与招标人签订书面合同的。

11.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 3 个或者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的有效投标数量少于 3 个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工程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附件一：开标记录表

以“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生成的开标记录表格式为准。

附件二：问题澄清通知

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_____)

_____ (投标人名称)

评标委员会对你方的投标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说明或补正：

- 1.
- 2.
-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说明或补正于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前递交至

_____ (详细地址) 或传真至_____ (传真号码)
或

通过下载招标文件的电子招标交易平台上传。采用传真方式的，应在____年____月

____日____时前将原件递交至_____ (详细地址)

评标委员会授权的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__ (签字或盖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三：问题的澄清

问题的澄清

(编号：_____)

评标委员会：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_____）已收悉，现澄清、说明或补正如下：

- 1.
- 2.
-

上述问题澄清、说明或补正，不改变我方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构成我方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四：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_____（中标人名称）

你方于_____（投标日期）所递交的_____（项目名称）设计招
标

的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

标人。 中标价：_____元。

设计服务期限：_____日历天。

项目负责人：_____（姓名）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_____日内到_____（指定地点）与我方签
订

设计合同，并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7.7 款规定向我方提交履

约保证金。 特此通知。

招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五：计算机辅助评标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及报送要求

一、电子投标文件制作须知

1. 投标人应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前应详细阅读使用说明书，保证电脑网络为联网状态，软件为最新版本（只有联网的状态，系统才会自动检测软件是否为最新版本）。

2. 电子投标文件由资格审查、资信标、技术标、商务标组成。投标人下载 ztb 版的电子招标文件后，使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打开，并切换到投标文件制作模式，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会根据电子招标文件评分办法自动生成电子投标文件制作目录，按照招标文件要求，逐条上传相关内容，不要出现错项、漏项，其中资格审查部分每项应按要求上传 word 或 pdf 格式的文档；资信标部分按照每项内容的提示，进行信息选择或上传 word 或 pdf 格式的文档。

3. 商务标“投标报价”栏目包括投标人的企业资质、项目负责人及报价等信息，投标人应认真填写不要遗漏，唱标时读取该信息。投标文件编制工具根据“投标报价”的信息，自动生成投标函，投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对投标函进行调整，其中的报价等内容应确保准确无误，且与“投标报价”的内容保持一致。

4. 电子签章是通过 CA 数字证书进行电子签名的一种表现形式，利用图像处理技术将电子签名操作转化为与纸质文件盖章操作相同的可视效果，同时利用电子签名技术保障电子信息的真实性和完整性以及签名人的不可否认性。可靠的电子签名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5. 投标人同时参加多个标段的项目投标，在打开 ztb 电子招标文件切换到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后，应在“标段管理”中选择所有参与的标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并通过“标段管理”依次切换所有投标标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在所有标段的电子投标文件都制作完成后，投标人应将多个标段的电子投标文件保存为一个电子投标文件（不可以一个标段生成一个电子投标文件），否则电子投标文件将无法被电子评标系统读取。无法被系统读取的电子投标文件将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否决其投标。生成的电子投标文件名称应为投标人的全称。

6. 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定稿后，点击【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工具栏上的“签章”按钮进行电子签章并通过 CA 数字证书自动加密，签

章后再点击工具栏的“上传”按钮，上传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系统出具上传凭证，即为电子投标文件提交成功。以上工作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人应下载上传凭证，以备核验。（注意：电子投标文件请务必控制在 200M 以内（若超出，请将压缩后的电子投标文件重新上传））

注：关于电子投标文件签章的说明

（1）资格审查部分每项应按要求上传 word 或 pdf 格式的文档；资信标部分按照每项内容的提示，进行信息选择或上传 word 或 pdf 格式的文档。

（2）ztb 格式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投标人点击系统工具条上方的红色签章按钮进行电子签章，系统会自动将所有分项上传的投标内容合并为一个完整版的 pdf 文档，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加盖电子签章（如投标函、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等；技术标无需电子签章等）。

二、人员信息录入要求

项目班子成员信息需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自主上传至系统里，无需审核，提交后的信息将通过系统对外公布。信息真实性由投标人自行负责，如发现投标人录入的信息存在弄虚作假的现象，将按照法律法规等文件要求进行依法处理，并记不良行为记录，情况严重者，将被列入黑名单。

三、投标人网上电子开标须知

1. 投标截止时间前请投标人使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以下简称“系统”）提供的模拟开标功能，验证当前电脑环境是否可用、电子签章是否可以使用、CA 数字证书是否匹配，避免开标当天因电脑环境不可用、程序未安装插件及 CA 数字证书驱动不识别或解密使用的 CA 数字证书与加密的 CA 数字证书不匹配等原因造成无法正常网上电子开标。

模拟开标使用步骤：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进入交易平台-》点击“模拟开标”菜单。

2. 投标人开标当天应准备好加密本项目电子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和已配置好环境的、自行配置联网的笔记本电脑。招标人、招标代理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提供联网服务，投标人应自行解决电脑联网问题。记住登录系统的两个密码：CA 数字证书绑定密码与 CA 数字证书设备密码。建议提前验证密码是否正确。

注：CA 数字证书绑定密码，即该 CA 数字证书与企业账号关联时，企业自行设置的关联密码；CA 数字证书设备密码，即锁本身的 pin 码。

3. 电脑软硬件配置要求：

(1) 操作系统：win7 及以上；

(2) 浏览器：ie9 及以上，搜狗浏览器、360 浏览器、QQ 浏览器等兼容 ie 模式的浏览器，但要保证 ie 浏览器是 ie9 及以上；

(3) 系统软件：CA 数字证书驱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签章软件。以上系统软件均可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文件下载专区进行下载。

4. 投标人需在线自行完成开标过程，且必须全程使用 CA 数字证书进行操作，不要随意插拔 CA 数字证书，建议至少提前 30 分钟登录系统。

登录步骤为：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招投标登录-》CA 登录-》输入数字证书绑定密码及数字证书设备密码-》进入交易平台-》开标项目-》选择开标项目进入开标室。

开标步骤为：在线签到-》在线解密-》查看报价-》确认开标记录表。

5. (1) 在线签到：投标截止时间前 1 小时系统自动开启签到功能，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1 小时内通过 CA 数字证书在进入本项目开标室后，点击左侧【签到】按钮完成签到。

(2) 在线解密投标文件：代理端启动解密后，投标人端口收到在线解密的消息。在解密倒计时内点击【解密】按钮。

注：投标人完成上述工作后，请耐心等待，系统将根据所有投标人提交解密的顺序依次解密投标文件。

(3) 确认开标记录表：代理端发送开标记录后，投标人端收到确认开标记录表的消息。在倒计时内点击【确认开标记录】按钮，核对报价、项目负责人等信息无误后点击【确认】按钮。倒计时内未点击确认按钮，且未提出异议的，视同认同开标结果，系统将自动确认开标记录表。若投标单位需进行回避的，应在是否回避栏中点击【回避】按钮。

6. 投标期间评标期间，请投标人保持在线登录状态，并设专人在线等候，随时解答

评标委员会提出的问题。

7. 电子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作出否决投标的决定：

(1) 资格审查有一项不合格的；

(2) 除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外，同一投标人递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报价的；

(3) 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的；

(4) 投标人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5) 投标报价被评标委员会认定为低于其成本价、违反政府指导价或者高于招标文件设定的招标控制价的；

(6) 投标人提供材料不真实，有弄虚作假现象的；

(7) 设计内容不满足甲方使用需求的；

(8) 技术标不得出现投标人的名称和其他可识别投标人身份的字符、徽标、人员名称以及其他特殊标记等；

(9) 投标人拒绝对评标委员会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修正进行说明或者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以及说明理由不成立或者所提供的证明材料不属实的；

(10) 投标文件所附的相关资料存在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地方，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实质性条款的；

(11) 同一投标人在电子评标系统中就同一项目的同一标段存在多个不同电子投标文件的；同一投标人在同一项目的不同标段存在多个电子投标文件的；

(12)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电子投标文件的，或者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点击“解密”按钮申请解密操作的，或者解密使用的 CA 数字证书与加密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不一致导致解密失败的，或者因投标人的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能解密的；

(13) 电子投标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到服务器的,或者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线签到的；

(14) 法律、法规、规章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8. 电子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1) 不同投标人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经系统审查存在 cpu 编码、硬盘编码及

MAC 地址三项编码均相同的；

(2) 不同投标人编制投标报价的计价软件编码（用同一个预算编制软件密码锁制作）一致的；

(3) 不同投标人编制的电子投标文件存在两处以上（不含两处）异常一致错误的；

(4) 法律、法规、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视为相互串通投标行为。

9. 在开评标工作开始后，招标人或招标代理因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停电、网络故障、电子设备或者工程交易系统故障导致无法继续进行开评标工作时，暂停开评标工作，待故障解除后继续开评标工作。

请投标人严格遵照以上要求，如有问题请及时咨询开发单位技术服务，联系电话：0631-5819292。

第三章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1、技术标：65 分 2、商务标：20 分 3、资信标：15 分
2.2.2	投标总报价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基准价计算方式： 当 n（有效投标人个数，以下相同） ≤ 5 时， A=所有投标价的算术平均值； 当 $5 < n \leq 8$ 时，A=所有投标报价中去掉 1 个最高价、1 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当 $n > 8$ 时，A=所有投标报价中去掉 2 个最高价、2 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2.2.5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偏差率 = $100\% \times (\text{投标人报价}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评标基准价}$

说明：本项目技术标包括设计方案图形文件、设计方案演示二部分，因电子交易系统无法实现二部分内容同时在技术标环节评审，故设计方案演示部分评审，由现场评标专家按招标文件评标办法，实行纸质形式打分，最后按评标办法计分规则计算各投标单位得分后，在技术标部分由评标专家手动输入各投标单位此部分得分。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前三名为中标候选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以技术性文件得分高的优先；如果技术性文件得分也相等，由招标人择优选择。

2. 评审标准

详见后附录 1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 评标委员会依据评标办法附录资格审查的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评标办法附录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投标。

3.2.4 技术部分评委评分计算方法为：评委对每一个有效投标文件评分，去掉一个最高分，去掉一个最低分后的平均得分为最终得分。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序。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

4. 否决投标条件

- 4.1. 资格审查有任一项不合格的；
- 4.2. 除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外，同一投标人递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报价的；
- 4.3. 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的；
- 4.4. 投标人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 4.5. 投标报价被评标委员会认定为低于其成本价、违反政府指导价或者高于招标文件设定的招标控制价的；
- 4.6. 投标人提供材料不真实，有弄虚作假现象的；
- 4.7. 设计内容不满足甲方使用需求的；
- 4.8. 技术标不得出现投标人的名称和其他可识别投标人身份的字符、徽标、人员名称以及其他特殊标记等；
- 4.9. 投标人拒绝对评标委员会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修正进行说明或者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以及说明理由不成立或者所提供的证明材料不属实的；
- 4.10. 投标文件所附的相关资料存在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地方，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实质性条款的；
- 4.11. 同一投标人在电子评标系统中就同一项目的同一标段存在多个不同电子投标文件的；同一投标人在同一项目的不同标段存在多个电子投标文件的；
- 4.12.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电子投标文件的，或者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点击“解密”按钮申请解密操作的，或者解密使用的CA数字证书与加密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CA数字证书不一致导致解密失败的，或者因投标人的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能解密的；
- 4.13. 电子投标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到服务器的，或者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线签到的；
- 4.14. 法律、法规、规章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

GF—2015—0209

合同编号：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工 程 名 称：城投·锦绣华府设计

建 设 单 位：威海恒茂置业有限公司

设 计 人：_____

签 订 日 期：_____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建设单位： 威海恒茂置业有限公司

设计人： 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
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城投·锦绣华府工程
设计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城投·锦绣华府设计。

2. 工程概况：位于威海临港区苘山镇永乐路北、泉州路东，项目规划用地
面积 51554 平方米，指标按规划土地出让示意图执行；

二、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

1. 工程设计范围：

1.1. 修建性详细规划、建筑方案、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不含人防设
计）、外墙及室内装饰装修设计、室外管线综合设计、绿建二星等设计内容，
其设计成果必须经过政府相关部门审查通过。

1.2. 在建设过程中提供设计施工配合及后续服务等。

2、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详见专用合同条款附件 1。

三、工程设计周期

计划开始设计日期：2022 年 ____ 月 ____ 日。

计划完成设计日期：2022 年 ____ 月 ____ 日。

具体工程设计周期以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5 的约定为准。

四、合同价格形式与签约合同价

1. 合同价格形式：_____；

2. 签约合同价为：人民币 _____ 元（大写 _____）。

五、发包人代表与设计人项目负责人

发包人代表：_____。

设计人项目负责人：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2) 通用合同条款;
- (3) 中标通知书;
- (4) 投标函及其附录;
- (5) 发包人要求;
- (6) 技术标准;
- (7)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中标后正式签署的为准。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设计依据，并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设计人承诺按照法律和技术标准规定、投标文件及合同约定提供工程设计服务。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威海签订。

十、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合同盖章日生效。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七份，建设单位二份，发包人四份，设计人二份。

发包人（代建单位）：（盖章）

设计人（设计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

纳税人识别号：

纳税人识别号：

地址：

地址：

时间：2022 年 月 日

时间： 2022 年 月 日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执行《建筑工程设计合同示范文本》（GF-2015-0209）规定的通用条款内容。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与解释

1.1.1 合同

1.1.1.8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有关协议及双方认可的来往邮件、传真、会议纪要等，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3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建设工程批准文件等。

1.4 技术标准

1.4.1 适用于工程的技术标准包括：国家及地方现设计标准、行业技术措施等。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 无。

1.6 联络

1.6.1 发包人和设计人应当在7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 发包人

2.1 发包人一般义务

2.1.1 发包人其他义务: 无。

2.2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

姓 名: _____;

身份证号：_____；

职 务：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在本项目范围内签署确认意见。

发包人更换发包人代表的，应当提前7天书面通知设计人。

2.3 发包人决定

2.3.1 发包人应在7天内对设计人书面提出的事项作出书面决定。

3. 设计人

3.1 设计人一般义务

3.1.1 设计人需要配合发包人办理有关许可、批准或备案手续。

3.1.3 设计人其他义务：_____。

3.2 项目负责人

3.2.1 项目负责人

姓 名：_____；

执业资格及等级：_____；

注册证书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设计人对项目负责人的授权范围如下：招标范围内。

3.2.2 设计人更换项目负责人的，应提前7天书面通知发包人。

设计人擅自更换项目负责人的违约责任：设计人应向发包人支付本合同设计费总额的 1% 作为违约金。

3.2.3 设计人应在收到发包人书面更换通知后7天内更换项目负责人

设计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负责人违约责任：设计人应向发包人支付本合同设计费总额的 2 %作为违约金。

3.3 设计人人员

3.3.1 设计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接到中标通知书后

7天内。

3.3.3设计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设计人员的违约责任：设计人应向发包人支付本合同设计费总额的 3 %作为违约金。

5. 工程设计要求

5.1 工程设计一般要求

5.1.2.1 工程设计的特殊标准或要求：发包人要求（设计任务书）。

5.1.2.2 工程设计适用的技术标准：执行现行设计技术标准。

5.3 工程设计文件的要求

5.3.3 工程设计文件深度规定：2016 版《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

6. 工程设计进度与周期

6.1 工程设计进度计划

6.1.1 工程设计进度计划的编制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工程设计进度计划提交的时间：见附表5。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工程设计进度计划应包括的内容：发包人要求及招标范围。

6.1.2 工程设计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在收到工程设计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7天。

6.3 工程设计进度延误

6.3.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程设计进度延误，设计工期自动相应后延。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程设计进度延误的其他情形：无。

因设计人原因导致工程设计进度延误，设计人应在发生进度延误的情形后1天内向发包人发出要求延期的书面通知，在发生该情形后3天内提交要求延期的详细说明。

发包人收到设计人要求延期的详细说明后，应在3天内进行审查并就是否延长设计周期及延期天数向设计人进行书面答复。

6.5 提前交付工程设计文件

6.5.2 提前交付工程设计文件的奖励：另行商议。

7. 工程设计文件交付

7.1 工程设计文件交付的内容

7.1.2 设计人提交给发包人的设计文件均为可编辑的电子版设计文件，并且必须与纸质版内容完全一致，包含但不限于*.dwg、*.pdf、*.jpg、*.psd 格式。设计图纸为*.dwg.t3 等格式，效果图为*.jpg、*.psd 等格式，文件为*.doc、*.xls 等格式，计算模型与计算书、报告为相应软件的文件格式。

8. 工程设计文件审查

8.3 发包人应在审查同意设计人的工程设计文件后在7天内，向政府有关部门报送工程设计文件。

8.4 当发包人提出的设计优化意见可以通过施工图审核时，设计人必须无条件接受，且在最短时间内将优化意见落实到施工图中。否则，发包人保留更改设计人的权利或拒付/扣除设计费等其他强制措施。

9. 施工现场配合服务

9.1 发包人为设计人派赴现场的工作人员提供必要的办公场所（不含办公用品）。工作人员的交通及生活由设计人自行解决。

9.2 设计人应当在交付施工图设计文件并经审查合格后开始提供施工现场配合服务。

10. 合同价款与支付

10.2.2 总价合同

固定总价合同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市场价格波动和政策性调价。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 / 。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 / 。

10.3.1 定金或预付款的比例

定金或预付款的比例 / 。

10.3.2 定金或预付款的支付

定金或预付款的支付时间：合同签订后。

10.5 合同价款的结算与支付

10.5.1 本合同设计费支付方式如下：

支付方式详见专用合同条款**附件 6**。

11. 工程设计变更与索赔

11.1 本合同的设计费已包含设计人提供本合同规定的所有设计与服务费用

以及设计过程中产生的所有设计变更费用、各类设计配合协调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设计人日常运行所需的行政费用、设计成果制作费用、设计保险费、税金、以及设计人员的薪金、奖金、福利、交通、食宿和通讯等费用）。

11.2 发包人如对设计方案作出重大变更调整（包括对结构影响很大的平面调整及系统变换调整等），或因提交的设计资料错误而作较大修改时，设计人在接到通知后 5 天内向发包人提交返工费用的资料（含工作量及计算依据），经各方共同协商后签订补充协议，并且设计工期予以顺延。

设计人如提交重大变更设计费用过高，致使跟踪审计单位评审不能通过时，发包人有权终止合同或另行委托设计，设计人应无条件配合。

13. 知识产权

13.2 本合同项下设计成果的知识产权在发包人付清全部设计费后归发包人所有。

13.4 本合同履行期间，未经发包人事先书面同意，设计人不得引用、发表、申报奖项或以其他方式披露前述设计文件和成果。项目完成后，设计人在其宣传和材料中，有权使用本项目的设计资料，包括室内外的照片。如果发包人事先书面通知设计人哪些资料是保密的，设计人不能把它包括在其宣传和材料中。设计人不能把它包括在其宣传和材料中。发包人在施工标记和宣传工作资料中，应承认设计人的作用，承认设计人在本工程设计中的角色、地位及功能。

13.6 设计人承诺严守发包人提供的文件、技术资料其保密性，不得向第三方扩散、转让或用于本合同以外的项目。发包人提交的产品图纸等技术经济资料，设计人承诺发包人仅用作本合同约定之目的，不得用作他用。如设计人违反本条规定，设计人应赔偿发包人经济损失，损失难以计算的，设计人应赔偿发包人经济损失不低于本合同总额的 5 %。

14. 违约责任

14.1 发包人违约责任

14.1.1 在合同履行期间，发包人因自身原因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设计人未开始设计工作的，发包人按照专用合同条款的约定向设计人支付违约金；开始设计工作的，发包人应根据设计人已进行并经审计认可的实际工作量支付设计费。相关成果全部提交且费用结清后合同解除，发包人无需支付其他费用。

14.1.3 发包人的上级或设计审批部门对设计文件不进行审批或本合同工程停建、缓建等不可抗力发生时，若发包人决定终止合同，设计人在合同终止日之前所提供的一切服务都应得到报酬，在该应付款项付清之日起15日内，设计人必须向发包人提供在合同终止日前完成的所有设计文件。

14.2 设计人违约责任

14.2.2 由于设计人自身原因，延误了按本合同**附件 3**规定的时间交付工程设计文件的，每延误一天按该阶段设计费的千分之二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14.2.3 设计人对设计资料及设计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和补充。

由于设计人原因产生的设计问题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损失或其他事故时，设计人应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并且免收直接受损失部分的设计费 100%。

14.2.3.1 由于图纸设计质量及深度问题造成施工工程经济损失及施工进度延迟，发包人根据工程经济损失情况，就扣除设计人设计费用事项事先书面通知设计人，每次从设计人设计费中扣除5000元，但扣除费用总和上限为本合同总额。

14.2.3.2 设计人提交的图纸如果质量不能符合国家标准和双方在设计过程中形成的书面发包人要求或设计任务书时，发包人有权拒收，因此而造成的工程延误及重新出图的责任由设计人承担。

14.2.3.3 为保证设计文件的时效性，因设计人本身原因造成设计本身违反规范或错误不周，设计人应严格按发包人要求的合理时间内完成修改，并将相应的纸质文件报发包人备案，电子文件需在1个工作日内提供发包人备案；因发包人要求的设计本身违反规范或错误不周，设计人可应发包人要求修改，工期顺延，并以设计变更通知单形式进行局部变更。设计人应在1至3个工作日内完成在整图中的相应部位修改，并将相应的纸质文件报发包人备案，电子文件需在1个工作日内提供发包人备案；以蓝图形式的变更，设计人应在5个工作日内将相应的电子文件报发包人备案。

14.2.6 设计人应采取限额设计，如结构含钢量和混凝土含量、强度等级等，应控制在经济、合理的范围之内。若单体工程最终设计成果的预算超过设计概算限额时，设计人应及时（以不影响施工为原则）调至设计概算限额以

内，否则视为设计人违约，违约金上限为本合同总额的 10 %。单体工程最终决算经各方确认后，作为发包人考核设计人完成限额设计质量的最终依据。

14.2.7 发包人应对设计人的现场服务质量做记录。为保证设计人现场服务的有效性，若设计人人员未能按时进行现场服务，发包人可根据设计人的服务质量对该部分费用做相应扣除。且扣除费用总和上限为第四次付费总额，扣款部分计入阶段付款，并入结算扣款。

14.2.8 设计人应在合理、合法的前提下配合发包人进行施工验收及办理竣工图盖章手续。因设计人无正当理由不予以协助对发包人造成影响及损失的，设计人承担由此产生的发包人的损失和责任，并扣除第四次付费的 50% 作为违约金。上述违约金发包人有权从未付设计费中直接扣除。

15. 不可抗力

15.1 不可抗力的确认

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如行政命令、政策法规、罢工、禁运、战争、自然灾害（如洪水或地震）或其他超出协议双方控制的事件。

16. 合同解除

16.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解除合同：

16.2.1 如果不可抗力发生，因而一方无法履行协议，受到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可以提前十五天书面通知对方终止或解除合同。

16.2.2 由于设计人自身原因，延误了按本合同规定的设计资料及设计文件的交付时间超过 30 天，发包人有权单方终止或解除合同，并停止支付费用；设计人还需支付本合同项下设计费总额 20% 的违约金。

16.2.3 设计人提交的设计成果，由发包人及设计人共同确认的专家进行综合评估，如果设计成果在本地区同行业中处于较差水平，或给发包人带来重大不良社会影响，发包人有权终止或者解除合同。

16.2.4 若设计人在各设计阶段的服务或设计工作不能满足发包人对质量和进度方面的要求，发包人应先行书面催告，书面催告后设计人仍不整改的，发包人有权单方面终止本合同，发包人无需再行支付未支付的任何费用，且由此给发包人造成实际损失的，设计人应据实承担。

17. 争议解决

17.3 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____/____
_____。

17.3.1 争议评审小组的确定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确定：____/_____。

选定争议评审员的期限：____/_____。

评审所发生的费用承担方式：____/_____。

其他事项的约定：____/_____。

17.3.2 争议评审小组的决定

合同当事人关于本事项的约定：____/_____。

17.4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17.4.2种方式解决：

17.4.1 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17.4.2 向威海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

18. 其他

无

附件

附件 1：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

附件 2：发包人向设计人提交的有关资料及文件一览表

附件 3：设计人向发包人交付的工程设计文件目录

附件 4：设计人主要设计人员表

附件 5：设计进度表

附件 6：设计费明细及支付方式

附件 7：工程勘察设计廉政责任书

附件 1：

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

一、本工程设计范围

设计范围包括：

1. 修建性详细规划、建筑方案、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不含人防设计）、外墙及室内装饰装修设计、室外管线综合设计、绿建二星等设计内容，其设计成果必须经过政府相关部门审查通过。
2. 在建设过程中提供设计施工配合及后续服务等。

二、本工程设计阶段划分

分为规划、建筑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施工配合及后续服务等阶段。

三、各阶段服务内容（包含但不限于）

1. 规划及建筑方案设计阶段

中标规划及建筑方案深化设计。

- 1.1 根据发包人及政府部门的意见及要求，提供满足政府部门深度要求的规划设计、方案设计报批文件，完成整体规划和方案设计深化；
- 1.2 协调景观、交通、精装修等各专业的工作；
- 1.3 配合发包人进行人防、消防、交通、绿化及市政管网等方面的咨询工作；
- 1.4 根据政府部门的审批意见对设计方案进行必要的修改和调整，以通过政府部门审查批准；
- 1.5 配合完成设备方案的总体规划方案。

2. 初步设计阶段

按批准的设计方案和建设单位及发包人、规划、市政、消防等要求，完成初步设计文件，参加初步设计审批及修改调整全过程，初步设计文件应满足施工图设计及概算编制的要求。

- 2.1 在保证与该项目总体方案设计相一致的情况下，接受经发包人确认的顾问公司的合理化建议并对方案进行调整；
- 2.2 完成规划总图设计，包括土方台地、道路及室外管线等；
- 2.3 完成单体建筑、结构及设备的初步设计，完成外墙装饰初步设计；
- 2.4 向发包人提供各专业初步设计条件图，供发包人审查；

3. 施工图设计

3.1 设计人要保证全部施工图设计贯彻初步设计的意图，满足国家规定的深度要求。按照发包人审核修改意见进行修改、完善设计图纸，并结合发包人提供的构造标准做法，完成用地红线范围内所有建筑物、构筑物的施工图设计。所有施工图设计文件获发包人及必要的政府部门和审查机构的书面批准后，施工图设计阶段结束。

3.1.1 完成建筑施工图设计

建筑立面应包括建筑的外立面分色图及装修详图设计、立面材料样板及清单；

完成外墙及室内装饰装修施工图设计；

3.1.2 完成结构施工图设计；

3.1.3 完成设备施工图设计（含强弱电、配合室内装修的强弱电插座定位、高低压配电、给排水、通风空调；市政管网系统接驳的设计工作）。

3.1.4 完成总图施工图设计（含总图定位、竖向包括挡土墙定位等）；

3.1.5 完成室外管线综合施工图设计；

3.1.6 完成日照、节能、绿色建筑设计及测算，并提交相关报告及计算书；

3.1.7 其他可选施工图设计；

3.2 根据项目总体进度要求及时提供各阶段报审图纸，协助发包人进行报审工作，根据审查结果在本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进行修改调整，直至审查通过，并最终向发包人提交正式的施工图设计文件；

3.3 协助发包人进行工程预算清单编制、工程招标答疑工作，针对根据设计提供的图纸完成的清单超出概算的，要协助完成图纸调整，不另行计取费用。

4. 设计质量品质提升阶段（设计成果后期服务质量评定）

设计人应完成以下设计工作：

4.1 按发包人要求完成效果图的制作；

4.2 配合完成施工竣工图纸电子版制作；

4.3 按存档要求完成图纸装订，配合完成竣工验收手续工作；

4.4 对发包人、审图公司所提设计意见、建议，设计人均积极配合并及时反

馈，保证其设计意图的最终实现。

5. 施工配合阶段

从开工起至综合竣工验收的全过程，包括施工配合、参加中间过程验收和竣工验收的全部工作。

5.1 负责工程设计交底，提出与设计相关的质量要求和施工注意事项，解释设计意图并形成书面文件，解答施工过程中施工承包人有关施工图的问题。项目负责人及各专业设计负责人应及时对施工中与设计有关的问题做出回应，对重大的和设计相关的技术问题提出处理意见和建议，保证设计满足施工要求；

5.2 根据发包人要求，设计人及时参加各种设计例会或协调会，现场解决技术问题；参与重要设备监造与到场验收、参与涉及项目外观与价高量大材料的施工封板活动、参与发包人组织的重要专项技术方案的评估、参与编制工程质量缺陷与质量安全事故的技术处理方案。紧急情况时在最短时间内抵达现场，协助处理与设计有关的问题，抵达现场的人员应具有相应能力或资格。

5.3 协助发包人处理工程洽商和设计变更，负责有关设计修改，及时办理相关手续；如发现施工质量问题或影响术效果等问题，应向发包人报告并提出处理意见。

5.4 应发包人要求协助审核各分包商的设计文件是否满足接口条件并签署意见，以保证其与总体设计协调一致，并满足工程要求。

5.5 协助发包人对施工单位提交的施工大样图及建筑材料样品是否满足设计要求提出审核意见。就需采购的苗木和建材的清单及技术数据的现场复核提出建议。

5.6 设计人向发包人或施工方提出的相关意见，应采用书面形式。现场发生的设计变更与修改均需经发包人以书面形式确认。

5.7 参与发包人组织的各专业/专项验收活动；参与审核施工竣工图：负责全部变更文件的分类整理与汇总并交付发包人确认

5.8 对项目后续建设设计文件予以审核与确认，配合完成项目验收文件的确认。

6. 施工招标阶段的配合工作

主要是提供技术规范及要求，协助审核招标文件技术条款，对各阶段的工作界面予以调整和确认，以提高各项施工的有序性与合理性，有效防止各标段

工程内容漏缺项的发生。

附件 2:

发包人向设计人提交有关资料及文件一览表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1	发包人要求即设计任务书（含对工艺、土建、设备等专业的具体要求）	1	方案设计开始前
2	用地红线图	各 1	方案设计开始前
3	当地规划部门的规划意见书	1	设计设计开始前
4	自然资源、气象条件、地形地貌、水文及工程详细地质勘察报告	各 1	施工图设计开始
5	各阶段主管部门的审批意见	各 1	下一个阶段设计开始 3 天前提供上一个阶段审批意见

附件 3：

设计人向发包人交付的工程设计文件目录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1	审批通过方案设计文本	8	发包人确认后 3 个日历天内提交精装正式方案文本	签订合同后 5 个日历天内完成满足建设单位要求的设计方案，必须提供可供编辑的电子版文件
2	修建性详细规划图纸	8	规划部门审批通过后 3 个日历天内提交精装正式文本	满足规划部门设计深度要求
3	审查通过的初步设计文件	—	初步设计审查通过后 2 个日历天内	1. 按相关部门具体要求提供文件份数及电子文件 2. 必须提供可供编辑的电子版文件，并刻录光盘两张
4	审查通过施工图纸（蓝图包括建筑设计图纸、室外管线）	12	施工图纸审查通过后 5 个日历天内提交正式施工图纸	需经建设单位或发包人书面确认。
5	1、各专业施工图纸电子版 2、结构、各专业计算书及报告电子版	—	与正式施工图纸同时提交	1、必须提供可供编辑的电子版文件 2、刻录光盘 2 张
7	设计人有义务向发包人提供的其他资料及文件	—	根据发包人进度要求，以及相关部门要求确定提交时间，双方协商确定资料份数。	资料形式另行商议，不再额外收取费用

特别约定：

1. 在发包人所提供的设计资料（含设计确认单、规划部门批文、政府各部门批文等）能满足设计人进行各阶段设计的前提下开始计算各阶段的设计时间。
2. 上述设计时间不包括法定的节假日。
3. 图纸交付地点：设计人工作地（或发包人指定地）。发包人要求设计人提供

电子版设计文件时，设计人有权对电子版设计文件采取加密、设置访问权限、限期使用等保护措施。

4. 如发包人要求提供超过合同约定份数的工程设计文件，则设计人仍应按发包人的要求提供，但发包人应向设计人支付工本费。

附件 4:

设计人主要设计人员表

名 称	姓名	职务	注册执业资格	承担过的主要项目
.....				

说明：参加本工程全部设计人员必须据实填写，并与投标文件一致。

附件 5:

设计进度表

序号	阶段	天数 (日)	设计日期	有关 事宜
1	方案设计阶段			初步 设计 阶段 含概 算编 制
2	初步设计阶段			
3	施工图设计阶段			
				

(上表内容仅供参考, 发包人和设计人根据项目具体情况详细列举)

附件 6:

设计费支付方式

设计的费用以人民币结算，设计费总额为人民币_____元（¥_____元）。

设计费支付进度详见下表。

付费次序	占总设计费%	付费额 (万元)	付费时间
第一次付费	30		方案通过发包人书面确认并报规划部门审查通过后 3 日，设计人提供合法发票
第二次付费	30		施工图纸审查中心审查合格后 3 日，设计人提供合法发票
第三次付费	20		外墙及室内装饰装修设计、室外管线综合设计通过后 3 日，设计人提供合法发票
第四次付费	15		绿建二星设计通过后 3 日，设计人提供合法发票
第五次付费	5		工程单体竣工验收合格后 3 日，设计人提供合法发票
总计	100		
备注			

说明:

- 1、 各阶段设计图纸需获得发包人书面确认以后，方可作为办理支付费用和结算依据。若发包人收到图纸十五日内，且交付政府部门审查办理手续，而未予以书面确认，视为发包人认可，可以办理支付设计费用。
- 2、 在设计人设计资质许可范围内的一切设计任务，发包人如果提出设计变更须由设计人完成，设计人不得以任何形式拒绝，经发包人确认后的设计方案如果发包人提出设计变更，则费用另计。

- 3、 设计人应在支付前按发包人财务部门要求同时提交请款书并附税务机打发票等相关资料和票据，由发包人支付款项。如因设计人未能及时提交所需的相关资料和票据，或提交的资料和票据不能满足本合同约定的付款要求造成付款延误，发包人不承担逾期付款的责任。
- 4、 发包人在收到所有合格的支付凭证后，按约定支付应付的设计费。
- 5、 若发包方图纸审查通过之日起，6个月内未开工，从审查通过之日起6个月内付清全部设计费。

第二卷

第五章 发包人要求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位于位于威海临港区苟山镇永乐路北、泉州路东。项目规划用地面积 51554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 11 万平方米左右。

二、设计范围

项目修建性详细规划、建筑方案设计、建筑扩初、建筑施工图设计及后续服务等，其中建筑施工图设计包括建筑、结构、给排水、采暖、电气、消防、通风、空调等专业设计（不含人防设计）、绿色建筑二星设计、室外管网等相关工作。

三、设计依据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规、规范、规定等；
- (2) 《威海市城乡规划管理技术规定》（2015 年版）；
- (3) 《威海市城市总体规划》；
- (4) 《建筑工程建筑面积计算规范》（2013 版）；
- (5) 宗地红线图及地形测绘图（电子版）；
- (6)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
- (7) 《民用建筑设计通则》GB50352-2005；
- (8) 《汽车库建筑设计规范》JGJ100-98；
- (9) 《汽车库、修车库、停车场设计防火规范》GB50067-97；
- (10) 《无障碍设计规范》GB50763-2012；
- (11) 《公共建筑节能设计标准》GBJ50189-2005；
- (12) 《宿舍建筑设计规范》JGJ 36-2016 。

四、设计要求

（一）规划设计

规划布局合理。充分利用自然地形地貌及环境，因地制宜统筹考虑设计范围内整体布局结构，进行地块整体优化布局。结合现状地形东高西低，北高南低，进行合理设计。

总平面布置应合理适用，协调好与周边环境、建筑的关系；建筑面积、容积率、建筑密度等指标要满足用地指标的要求。

（二）建筑方案设计

本方案设计的目标是以建设环境优美的健康型花园住宅区为目标。规划使建筑、道路和绿化设计尽量做到融为一体，交相辉映、相得益彰。在满足建筑使用功

能的前提下，力求竖向空间的变化丰富多彩，创造居住区的立体景观效果，增强设计方案的独特性及创新性。

土地出让技术指标，具体建设情况如下：

1. 出让用地面积：51554 平方米；
2. 最大容积率：1.65；
3. 最大建筑密度：22%；
4. 最小绿地率：35%；
5. 最大建筑高度：55 米；
6. 交通出入口方向：西、南；
7. 商业及配套服务用房：指标按规划土地出让示意图执行。

（三）景观

注重在景观环境的塑造的同时，体现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环境效益三方面的综合效益。从城市设计的角度出发，注重小区整体空间形态的塑造，形成一种“生态园林式”的景观环境氛围。

（四）场地竖向设计

1. 合理利用地形地貌，结合地下车库的布置设计，减少土方工程量。
2. 各种场地的适用坡度，应符合规定。
3. 满足排水管线的埋设要求。
4. 避免土壤受冲刷。

（五）节能原则

应遵循安全可靠、经济适用、节能省地、环保卫生和适度前瞻的原则，积极推广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设备。应采用绿色建筑设计，采用适宜的绿色建筑技术。

五、成果要求

（一）设计单位不需提供纸质设计文本，需提供电子文件成果光盘 2 套（包括 .dwg、.jpg、.doc 等格式的所有文件），主要成果应包含：

（1）文字成果

结合方案设计的主要内容和研究进行较为详细的表述，并充分阐述论证，论证依据详实准确，文字表达为中文。

（2）图纸成果：

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资料

- 1) 设计说明书：详细表达对该项目的理解和方案的理念、构思、目标；
- 2) 综合现状图, 修建性详细规划；

- 3) 总平面图;
 - 4) 场地竖向设计图;
 - 5) 功能分区图;
 - 6) 道路交通规划图;
 - 7) 实景鸟瞰图 1 张;
 - 8) 实景鸟瞰图 1 张;
 - 9) 建筑单体平、立、剖面图;
 - 10) 单体建筑效果图;
 - 11) 详细经济技术指标;
 - 12) 项目日照分析; (需使用符合威海规划审批要求的日照软件计算)
- 以上文件必须提供. jpg 和. dwg 技术文件。

(二) 成果的使用

各投标单位所提交的全部成果所具有的知识产权归威海恒茂置业有限公司所有并使用。

六、其他事项

- (1) 设计成果要满足国家及地方等有关规定, 并且要保证通过主管部门的批准, 费用自理。
- (2) 本工程招标人不支付方案补偿款。

第三卷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1. 本章投标文件格式仅提供了投标人在制作投标文件时，部分需要上传 PDF 文件的固定格式，其它相关内容由系统自动生成。

2、投标格式里要求盖章的地方，须在标示“加盖公章”或“加盖印章”处，分别签电子单位公章、电子个人印 ztb 格式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投标人点击系统工具条上方的红色签章按钮进行电子签章，系统会自动将所有分项上传的投标内容合并为一个完整版的 pdf 文档，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加盖电子签章（如投标函、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等）。未按照要求上传或未按要求盖章的，否决其投标。

投标函附录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投标人名称			
项目负责人	姓名：		
投标报价	综合单价为_____元/平方米， 总价为_____元。（总价=综合单价*110000 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按 110000 平方米计） 注：本工程为固定总价合同，中标后价格不予调整。		
设计周期			
备注			

投标人： 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加盖印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_____（加盖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作为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在此授权我公司的_____，其身份证明号码：_____，作为我的合法的授权代表，以我的名义并代表我公司全权处理_____项目设计投标的各项事宜。

本授权书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在此授权范围和期限内，被授权人所实施的行为具有法律效力，授权人予以认可。

投标人：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加盖印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和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人社保证明或网上查询截图。

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为营造公平竞争、规范有序的市场环境，树立诚信守法经营形象。本单位郑重承诺：

一、我方在此声明，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申报的所有资料都是真实、准确完整的，如发现提供虚假资料，或与事实不符而导致投标无效，甚至造成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完全由我方负责。

二、我方在本次投标活动中绝无资质挂靠、串标、围标情形，若经贵方查出，立即取消我方投标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我方在以往的招标投标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违规的不良记录；或虽有不良记录，但已超过处理期限。

四、我方未被地市级及其以上行政主管部门做出取消投标资格的处罚且该处罚在有效期内的。

五、我方一旦中标，将按规定及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严格按照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质量、工期、投标方案、项目负责人等内容组织实施。

六、自觉接受社会各界的监督，依法接受有关行政机关的事中事后监管和执法检查，并如实提供有关情况和材料。

七、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和相关政策规定，积极参与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倡树以信笃行，以诚兴业的传统美德，争当信用市民，争创信用企业。

八、本《信用承诺书》同意向社会公开。

承诺单位：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加盖印章）

年 月 日

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企业设计资质证	类型:		等级:		证书号:	
质量管理体系证书	类型:		等级:		证书号:	
营业执照号				员工总人数:		
注册资本				其 中	高级职称人员	
成立日期					中级职称人员	
基本账户开户银					技术人员数量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各类注册人员	
经营范围						
投标人关联企业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与投标人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备注						

投标人： 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加盖印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此项请上传至资信标补充附件中）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 名		年 龄		学 历	
职 称		职 务		拟在本合同任职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备 注					

附相关证件

此项请上传至附件中

投标人： 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加盖印章）

_____ 年 _____月 _____ 日

拟委任的设计人员汇总表

序号	本项目任 职	姓名	职 称	专 业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投标人： 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加盖印章）
_____ 年 _____月 _____ 日

投标人其他情况

内容	根据本工程评标办法得分	备注
高新技术企业	1、 ____无（有）； 2、 级别： ____（国家/省） 3、 得分： ____	投标人为省级及以上高新技术企业的得5分。

附相关证件

此项请上传至附件中

投标人： 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加盖印章）

_____ 年 _____月 _____ 日

附录1

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评分办法模板 评分办法

第1页 共2页

序号	标题	分值	评分标准
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评分办法模板 [100.00]			
1	资格审查 [合格制]		
1.1	营业执照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内容为营业执照的彩色扫描件
1.2	资质证书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内容为资质证书的彩色扫描件，资质：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或具有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
1.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内容为企业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法人身份证明（若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或企业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及法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及授权委托书（若授权代表参加投标），同时提供授权委托人社保证明。
1.4	投标保证金证明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 1.若采用电汇、网上银行转账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后附投标人基本户开户证明、汇款证明等材料彩色扫描件。 2.如采用银行保函形式，银行保函要求由投标人基本账户的开户银行针对本工程开具，有效期不少于投标有效期，投标文件中附银行保函复印件，开标现场需提交银行保函原件给招标代理单位，否则投标文件不予接收 3.若选择保险保函形式，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3.4.1，需附： 1) 保险费汇款证明及有效发票；2) 企业基本账户证明文件；3) 有效保函； 4) 保险机构在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或备案的证明； 5) 保险机构通过上述网站公开信息的查询截图； 6) 保险机构出具工程项目所在地设区市市域内设立的服务机构营业执照彩色扫描件。投标单位需携带原件校验（查询信息截图除外），且复印件必须与原件保持一致。 4.若采用电子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需要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化交易投标保证金第三方服务平台自主选择电子投标保证金参与投标。投标文件只须附电子保函保单或保函凭证即可，基本账户等信息由代理机构开标现场进行保函验真。具体操作流程详见“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详见办事指南-工程建设专区-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化交易投标保证金第三方服务平台投标人使用手册）。电子保函办理咨询电话：400-0055-890。 5、投标保证金免交或不需足额缴纳的情形： 根据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印发《威海市建筑市场主体信用评价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威住建通字〔2019〕76号）的规定，2020年度被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评定的信用评价为AAA级的建筑市场主体免于缴纳工程投标保证金。投标文件须后附2020年度被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评定的信用评价为AAA级的证明材料。
1.5	失信情况查询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 1、说明：被列入“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信息公开与名称查询系统”（查询网址：http://zxgk.court.gov.cn/shixin/）的失信被执行人禁止参与本项目的投标。投标文件附通过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查询信息记录，包含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失信情况网页截图。 2、投标人不得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否则否决其投标。后附网上查询截图。（查询网址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3、投标人近三年无行贿犯罪记录，否则否决其投标。后附网上查询截图。（查询网址：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 4、投标人未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本条投标人无需附截图，以现场查询为准
1.6	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
2	技术标 [65.00]		
2.1	建筑总平面布局	25.00	总平面布置是否合理；交通组织是否合理，停车位是否满足要求；是否协调好周边环境、建筑的关系；建筑面积、绿地率等指标是否符合标书要求。在0-25分之间酌情打分。
2.2	建筑外观形态	12.00	设计方案是否思路新颖，风格明确突出，符合业主需求；设计方案体量是否协调，造型是否美观、大方、实用；设计方案是否经济、合理；在0-12分之间酌情打分。
2.3	户型设计	12.00	平面功能设计是否合理，交通流线及竖向设计是否合理高效；设计方案单体各功能房间布局合理、舒适，与室外空间结合良好。在0-12分之间酌情打分。
2.4	设计质量控制措施、成本控制措施、进度保证措施	3.00	评委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设计质量控制措施严格有效、成本控制措施明确、进度保证措施等情况酌情打分，本项最高得分3分。
2.5	设计后期服务	3.00	评委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后期服务内容酌情打分，本项最高得分3分。

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评分办法模板 评分办法

第2页 共2页

序号	标题	分值	评分标准
2.6	设计方案演示	10.00	此项由投标人提供PPT（PDF），由招标代理现场播放。投标人不提供PPT（PDF）现场演示的，该项不得分。评委据各投标人提供视频演示内容质量情况酌情打分，优得10~7分，良得6~4分，一般得3~0分；本项最高得分10分。 投标人提供的多媒体视频方案演示文件时间不多于15分钟。
3	资信标 [15.00]		
3.1	企业认证情况	5.00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 1、投标人为省级及以上高新技术企业的得5分。 系统上传证书扫描件
3.2	项目管理机构	5.00	通过系统选择项目班子成员 人员配备（除项目负责人外）还需包括规划、建筑、结构、给排水、暖通、电气专业，每个专业需配备至少1名设计人员，各专业人员配备齐全，得基本分5分。本项最高得5分。 注：系统需上传项目设计人员社保证明（社保证明指社会保险公司提供的缴纳证明和网上打印的缴费证明，若为退休人员可提供退休及返聘证明材料）及职称证书扫描件，否则不得分。
3.3	项目负责人	5.00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 1、项目负责人同时具有一级注册规划师及一级注册建筑师的得3分，否则不得分； 2、项目负责人具有高级职称的，加2分，否则不得分。 注：按投标文件格式填写项目负责人简历表，后附相关证书扫描件。
4	商务标 [20.00]		
4.1	投标报价	20.00	投标人投标报价等于投标总报价评标基准价的，得满分20分。投标报价每高于评标基准价1%扣0.2分，每低于1%扣0.1分，最低计至0分，偏离不足1%的，按照插入法计算得分，得分精确到小数点后2位。

其他注意事项

控制价 : 2900000.00

专家个数 :5

投标人报价方式 :总价（元）

定标方式 :推荐候选人3名